

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公告

公告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03 月 20 日
公告字號：臨床試驗字第 1130301 號

主旨：民國 113 年 05 月 01 日起新增臨床試驗設備使用費。

說明：

本院為強化臨床試驗業務效能，且基於設備使用需進行維修、校正等事宜，故而產生相對應之費用，因此自民國 113 年 05 月 01 日起新增臨床試驗設備使用費每年新台幣 20,000 元整(未稅金額)，進行中之試驗計畫將於變更合約時同步修改，本院依我國稅法開立發票，應外加 5%營業稅。

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

臨床試驗中心

